

附件：

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创新发展复核迎检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方案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复核工作即将启动，为全力迎检，现整合文旅系统资源力量，组建工作领导小组推进各项事宜。根据示范区创新发展复核的要求，分为综合协调和文稿组、材料组、宣传活动组、接待组、实地检查组五个工作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人员安排及工作职责

（一）综合协调和文稿组

组 长：黄骅

副组长：刘晓璐、黄之琳、魏佳妮

组 员：黄梦婷、胡乐芸、王熠超、项天琦、陈亚楠、王亦

工作内容：

1. 人员集中办公，负责统筹推进复核工作各项事宜；
2. 负责撰写创新发展总结报告 1 份、汇报 PPT、过程管理报告 1 份、梳理总结创新发展案例 2 篇以上；
3. 负责召开示范区创新发展领导小组工作推进会、联络员培训会；
4. 负责落实示范区复核第三方巡查、满意度调查项目；
5. 根据复核要求制定实地检查方案、设计推荐路线。

6. 其他需要提供的文案材料。

（二）材料组

组 长：苗全胜

副组长：顾海、林绮

组 员：浦立维、张小翠、汪雯菁、熊友飞、黄剑铮、蔡昊雯、孙平、黄怡、周颖

工作职责：

1. 负责对标示范区创新发展指标、过程管理指标，制定详细的复核材料制作要求和各单位素材提供要求，准备示范区创新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络员材料制作培训会的会议材料，并实施培训；

2. 负责收集、整理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文化系统各单位材料，编辑、制作迎检全套纸质材料，包括主体材料和辅助材料；

3. 做好全套材料的电子版设计与内容上传（文旅部绩效评估系统），如文旅部安排专家实地评估，则需负责落实移动终端设备，用于现场解答专家提问和资料查询；

4. 负责落实材料检查的会场布置、材料布置。

（三）宣传活动组

组 长：叶笑樱

副组长：周萍

组 员：肖凌黎、康茜、黄剑铮、吴佳妮、姚诚、周珊珊

工作职责：

1. 媒体宣传

（1）负责制定示范区复核宣传方案

(2) 负责对接示范区创新发展宣传展示片剪辑制作（根据文旅部实际要求）；

(3) 负责与各级媒体对接供稿，重大活动邀请记者现场报道；

(4) 负责做好 2021-2022 年纸质媒体、新媒体宣传信息的收集，制作《媒体报道合集》。

(5) 负责公共文化服务特色亮点汇编。

2. 氛围营造

(1) 负责整套视觉设计系统、文创产品的设计、制作、投放；

(2) 负责指导基层单位、街镇、各类公共文化场馆落实示范区创新发展复核宣传要求；

(3) 负责对接场馆、地铁、商圈、园区、景点、电视、网络等平台做好示范区复核宣传。

3. 活动开展

(1) 负责组织开展各项文旅活动，体现长宁公共文化服务创新发展的亮点特色，形成一定的影响力；

(2) 落实总分馆制度，指导各级文化场馆营造浓厚的文化氛围。

(四) 会务接待组

组 长：王友生

副组长：刘晓璐、吴强、顾海

组 员：魏佳蓓、魏顺俊、苏珊珊、姚勤

工作职责：

1. 负责与文旅部、市文旅局、区四套班子的联络沟通工作；
2. 负责落实评审专家组的交通和食宿安排；
3. 负责落实现场汇报、专家评议的会场，按要求做好会场布置；
4. 配合专家组落实验收期间的安排和需求；
5. 负责制定复核迎检期间各项会议、工作疫情防控和安全预案。

（五）实地检查组

组 长：黄骅

副组长：郭敏芬、张激、陈礼祥

组 员：艺术中心、区图书馆、文旅中心组建工作专班

工作职责：

1. 负责按照复核指标及市、区关于公共文化场馆开放运行要求进行全覆盖排查；
2. 监督各级各类公共文化设施根据排查结果进行整改，并定期形成情况汇报材料。

二、工作机制

（一）各组根据工作职责详细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和负责人，工作人员落实到位；

（二）建立每周例会制度，各组汇报工作推进情况，各组每周形成书面推进表；

（三）建立专项会议制度，根据实际工作推进情况召开专项工作会议，拟于5月中下旬召开区创新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成员单位培训会；

(四)复核迎检工作领导小组各工作组分工及人员安排将根据工作实际做动态调整和增加;

(五)局属各单位、街镇、区示范区创新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指定联络员 1 名,负责参与复核迎检工作培训、信息和复核材料的制作报送。